

开展投贷联动试点 推动专营化发展 宁波银监局 引导金融活水 精准灌溉科创企业

◆ 推动专营化发展 ◆

宁波银监局推动辖内银行业加快科技金融专营化发展,出台支持科技金融发展“10条”意见,引导辖内银行业加大科技金融投入,着力探索科技金融专营化发展,加强专职管理团队、业务信息系统等专营化建设。

截至2018年4月末,宁波银行业科技支行数达到4家,科技支行业务余额33.2亿元,比2016年末增加21亿元。如中国银行宁波市分行2011年成立宁波市首家科技支行以来,已累计支持科技型中小企业159户,累计发放贷款金额超12亿元,带动整个分行在全辖所有网点设立科技金融服务中心,搭建起完整的科技金融服务体系。

“去年8月底,我们设立了普惠金融事业部(一级部),承担本行普惠金融业务牵头管理职能,研究制定符合宁波特色的普惠金融业务规划,牵头全行非涉农法人小微客户的营销管理、政策规划、产品研发风险管控、考核评价等职能,重点发展单户授信3000万元以下的法人小微企业、创新创业型小微企业金融业务。”农行宁波市分行相关负责人表示。同时为进一步加大对科技型中小企业的信贷支持力度,打造服务小微企业的专业化支行,农行成立宁波鄞州科技支行、宁波高新科技支行两个科技型企业专营机构,在小微专营机构上推进金融组织、体制机制、产品和服务方式四项创新,建立完善征信、现代支付服务、金融政策支持、风险防控、考核奖惩、教育培训、审批权限等七项支持。“针对宁波科技产业结构升级中出现的新需求、新模式,我行确定宁波潘火支行、宁波鄞州科技支行、宁波高新科技等三家支行为‘中国制造2025’国家级示范区普惠金融服务机构。”

据悉,为了鼓励各银行业金融机构建立健全专营组织架构,宁波银监局配套监管支持政策。宁波银监局正研究将在网点新设和升格的行政许可审批中与科技金融专营化推进情况落实挂钩,已设专营支行及其管理达标情况将作为机构增设网点审批前提。对科技金融工作推进有序、成效突出的机构,将在年度监管评级、监管通报中给予正向激励。

◆ 创新风险池融资模式 ◆

宁波银监局引导辖内银行业通过风险共担机制、知识产权质押等风险控制措施创新,进一步提升科技金融风险管控能力,有效防范业务风险。截至2018年4月末,宁波银行业联合政府相关部门推出的“风险池”信贷模式支持企业融资数量达到375家,较2017年增加141家,业务余额为7.2亿元,同比增长约36%。如中国银行宁波市分行累计参与宁波市科技局、各区县(市)政府等单位设立的科技金融信贷风险池项目18个,已累计支持科技型企业500多户,发放贷款金额超15亿元。

杭州银行宁波分行参与了鄞州、镇海、宁海三地的县市区级风险池业务,参与了鄞州、镇海、宁海和江北四个区域的宁波市市级风险池共建业务。截至去年末,杭州银行

宁波分行风险池贷款余额1.98亿元,涉及贷款客户88户,其中市级风险池贷款余额2030万元,涉及贷款客户10户。“目前,我行通过与鄞州、镇海、宁海县科技局合作5年多来,累计支持风险池贷款企业400余户,贷款累计投放额超过15亿元。可以说是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的双赢。”其相关人士介绍说。

风险池融资模式给科创企业带来了融资便利,加快了科研成果的产业化。2016年9月,中行宁波市分行在获知宁波某新材料有限公司的融资需求后,运用一区多园风险池,以政府风险池、保险公司和银行共担风险的方式,为企业提供500万元科技金融贷,顺利解决了企业流动资金不足的问题,加快了科研成果产业化,到2017年11月,仅一年多时间,这家企业纳税销售收入由申请贷款时的7269万元增长到1.8亿元。

◆ 开展投贷联动试点 ◆

商业银行为科技型企业提供优惠、便捷的融资服务,并承担较高的融资风险,但是在部分企业做大做强后,商业银行无法与企业共享成果,获得与高风险相匹配的收益,极大制约商业银行发展科技型企业融资业务的主动性。

为此,宁波银监局2016年以来,积极贯彻落实三部委关于支持银行业金融机构开展科创企业投贷联动试点指导意见,深入机构开展专题调研,引导银行机构加大业务创新力度,加快探索投贷联动可行模式,并建立健全辖内银行业投贷联动统计监测和工作评估机制。

什么是投贷联动呢?是指银行业金融机构以“信贷投放”与本集团设立的具有投资功能的子公司“股权投资”相结合的方式,通过相关制度安排,由投资收益抵补信贷风险,实现科创企业信贷风险和收益的匹配,为科创企业提供持续资金支持的融资模式。监管部门希望通过开展投贷联动试点,推动银行业金融机构基于科创企业成长周期前移金融服务,为种子期、初创期、成长期的科创企业提供资金支持,有效增加科创创业金融供给总量。

在宁波银监局的推动下,中国银行宁波市分行积极探索投贷联动业务,自2016年7月以来该分行累计发放投贷联动业务18笔,涉及金额3843万元。宁波银行、杭州银行宁波分行、浦发银行宁波分行分别与3家证券或资管机构合作开展外部投贷联动业务,截至2018年3月末,已累计投放贷款4.79亿元,贷款余额为2.3亿元,较年初增加0.2亿元。

企业和银行,通过投贷联动这个尝试都获得了不小的收获。如2017年宁波银行向永欣资产推荐某高新技术企业客户,通过推荐永欣资产完成股权投资1000万元,同步银行为企业配套授信额度3000万元。在得到银行支持后,企业的营运资金得到有效补充,产能快速释放。目前企业已完成地方证监局IPO辅导备案,并计划在2018年下半年递交IPO申报材料。截至2017年末,宁波银行累计向永欣资产推荐辖内企业过百家,由其向企业成功完成股权投资近30家,合计投资金额近3亿元。借助股权投

资推荐的契机,还为企业提供公司金融、私人银行、融资租赁等金融服务,累计新增企业客户30余户,并有效提升了结算资金留存、中间业务收入等综合收益。

工商银行宁波市分行相关人士表示,工行计划通过“直投+贷款”、“代投+贷款”、“顾问+贷款”等投贷联动的创新服务方式为宁波的“独角兽”企业提供综合金融服务。“下一步我行将围绕重点引进‘3315’先进制造业和智能经济领域创业团队,进行跟踪挖掘梳理,选择一批具有孵化潜力的优质客户,指定专人负责营销。”

截至2018年4月末,宁波银行业共支持政府名单内科技企业户数(人才)6500户次,同比增长5.13%,授信业务余额1955.75亿元,同比增长6.11%,其中支持我市“3511”产业企业、项目和园区授信业务余额966.13亿元,支持“双创”人才授信业务余额55.75亿元。

◆ 创新信贷产品和服务 ◆

为更好地服务科创企业,宁波银行业还在服务优化与产品创新上下工夫。

宁波银监局引导辖内银行业推出优化审批流程、引入外部专家智库、实施差异化信贷政策等特色金融服务,提升科技金融支持水平。如中国银行宁波市分行开辟“科技金融绿色通道”,统一平台集约化处理科技型企业的审批、发放与管理工作。农业银行宁波市分行通过聘请外部专家方式搭建覆盖不同行业的专家顾问团队,着力提升专业化服务水平,目前专家团队人数已达18人。杭州银行宁波分行对符合国家七大战略新兴产业的科技型企业,实施差异化信贷政策,近五年累计服务科创企业超700家,发放贷款资金60多亿元。

宁波银监局鼓励辖内银行业加强业务产品创新,为科技与金融紧密结合提供有力的配套支持。截至2018年4月末,宁波银行业支持科技型企业创新产品77个,业务余额为61.52亿元,同比增长54.92%。

如中行宁波市分行先后叙做全辖首笔软件著作权质押贷款、首家新三板企业股权质押贷款和首笔宁波股权交易中心“挂牌贷”。宁波通商银行与摩米创新工场合作,通过“研发贷”向高校和科研院所的科研人员发放个人信用贷款;华夏银行宁波分行对入选宁波市“3315”计划的科技人才提供免担保的信用贷款。

宁波银行相关人士表示,为迎接科技企业快速发展的新时期,该行初步搭建了相应的金融产品与服务体系,2017年继续大力开拓创新,以每年至少2个的节奏加快产品开发;2017年,推出了多款针对科技企业推出创新产品,包括手机银行的相关功能开发、财资盈系统的升级改造及资产池产品的初步构造;2018年,完成境内本市资产池建设,并开发以资产池为支撑的新产品;2019年,完成境内外本外币资产池建设及基于分布式账本的应用;2020年,针对智能制造类企业推出创新产品2个。

2011年7月,高新区建行在与宁波国家高新区管委会合作搭建了科技金融平台,率先推出了“科创金缘保”系列信贷产品。其相关人士介绍说:“经过六年多的运作,累计发放该平台贷款9000余万元,贷款价格为相对基准上浮5%之内(政府贴息),有力地支持了高新区区域内科技型中小企业在创业阶段的资金需求,截至目前贷款余额620万元,无不良贷款。”

记者 周静 通讯员 蒋天宙

(上接B01版)

探索之四:“银商合作”共破小微企业融资难题

切中症状:企业工商信息利用不充分,守信小微企业难以获得信用奖励

由于社会总体的信用信息透明度还不高,各个信用信息记录渠道没有完全做到互通有无,一些优质守信的小微企业在银行系统内的信用数据不多,没能在融资的时候获得融资方面的信用奖励。宁波在探索中加强“银商合作”,创新“信用报告评估”模式,充分利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掌握的企业信息,让融资资源向守信小微企业倾斜。

“信用报告评估”模式是以宁波市江北区近四万户经济主体为服务对象,由江北区市场监管局提供工商相关信息和数据,江北区民营个体协会与银行、保险公司建立的无抵押无担保“信用贷款”三方合作机制。其中,保险公司和银行各承担80%和20%的放贷风险。

“我们结合调研情况对江北区信用报告评估模式进行

了认真研究。”宁波银监局相关人士告诉记者,该模式的一大特点是依托市场监管局,利用政府信息。综合利用省、市市场监管部门统一开发的企业信息系统,系统分析企业近三年基本情况、资格资质财务状况、消费者投诉记录、不履行合同记录、法定代表人失信等市场监管部门的信息,确保企业资质符合条件,并对列入异常经营名录的企业实行一票否决。据悉,宁波银监局拟组织部分银行机构主动学习推广该模式,并视试点情况推动更多银行和区县参与。

同时也发挥协会功能,参与贷款审查。江北区民营个体协会安排专人,线上线下联动对企业信息进行综合梳理,在系统信息的基础上,创新“一听、二问、三看、四查、五走”的工作流程进行初审。经初审,约有30%的企业因不

符合信用贷款基本条件被淘汰。

主动搭建融资短信平台,每双月发送一次、单月发送三次,以手机短信的形式将融资信息和要求动态告知辖区企业。根据企业融资需求,每双月固定一个星期的工作周,引进鄞州银行、市区信用合作联社、泰隆银行宁波分行、台州银行宁波分行、中国人民财产保险公司宁波分公司和中国人寿财产保险公司宁波分公司派员入驻协会现场办公。

运用信用评价,强化信用建设。引导A级以上企业争取名商标、守合同、重信用等企业荣誉,积累信用资产,提升信用等级,营造企业守信、珍信的良好氛围。到目前为止,通过该模式发放的贷款实现了“企业主零跑路”。